



(一)規劃階段

3.生態保育對策



■ 建議對策主要包含減輕未來施工對生物之影響及補償原生生物之棲息環境，相關說明如下：

- ➡ **迴避**：作業區相關規劃建議迴避本區現有之**喬木樹木**及鄰近**水域環境**，以避免對於本區陸域動植物與水域生物之干擾，維護現有受水陸域生物棲息利用之環境。
- ➡ **縮小**：施工範圍(包含物料暫置、人員與機具動線)建議以盡量縮減，進出工區以**既有道路**為主，以減少工程期間對原有環境之擾動。
- ➡ **減輕**：
 - ◆ 施工前於作業區周圍**設立施工圍籬**，以有效限制施工擾動區域。
 - ◆ 施工機具、人員及車輛動線、土方資源堆置區將**利用既有道路或既有人工設施內**，以將施工行為限制於原定工程範圍，避免影響周邊原有植被，減輕對野生動物之干擾。
 - ◆ 如有土方處置作業，除應以天然資材敷蓋外，亦可於工程作業中撒水，以**降低揚塵**對現地環境之影響。



■ 建議對策主要包含減輕未來施工對生物之影響及補償原生生物之棲息環境，相關說明如下：

➡ **減輕：**

- ◆ 施工人員或工程機具所產生之**廢水**，將引導置沉澱池**沉澱**，並收妥後**處理達到法定放流水標準**後，始予排出。
- ◆ 工程施作期間所產生之飲食相關**廢棄物**將妥善處理，同時宣導人員**禁止隨意餵食流浪動物**，以避免影響本區現有野生動物於之活動，並減少流浪動物與本區現有野生動物產生衝突之風險。
- ◆ 工程避免於夜間施作，夜間照明須設置**遮光罩/或改為高壓汞LED等不吸引昆蟲的燈泡**，以降低工程作業對周邊夜行性生物之干擾。
- ◆ 為降低本區野生動物所面臨之**路死效應**，相關人員駕駛車輛需注意**遵循速限減速慢行**，同時留意車前路況，以免造成野生動物路殺情形。

➡ **補償：**若工程作業期間有不可避免之植栽移除，其所造成之生態損失，建議於施工後以人工營造方式，**選擇原生物種進行栽植**或培育進行補償，原生樹種可參考農委會林務局發布之具園藝及景觀應用潛力原生森林植物名錄，較適合本計畫區環境可優先考慮茄苳、楓香、無患子、棟、毛柿、台灣海棗、大葉山欖等